

附件 1

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等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五、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九、名词解释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前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以及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的指导意见》和《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要求，现将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

（一）组织执行国民健康政策，贯彻落实卫生健康事业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制定部门相关制度。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落实国家、省、州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大方针、政策及措施。组织实施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落实，贯彻执行卫生健康、药品、医疗器械相关法律法规，落实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

（三）负责全县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落实国家、省、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全县卫生应急工作，制定卫生应急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指导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与应急处置，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四）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实施老龄事业发展规划；做好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的保障工作；落实老年人优待政策，开展有利于老年人身心健康的各种活动。宣传老年法律法规、开展老龄工作先进典型和孝亲敬老先进典型评选活动，维护老年人的合法利益。

（五）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作业场所职业卫生情况，按照职责分工，组织实施作业场所职业卫生有关规章和标准，组织查处职业危害违法违规行为；承担职业卫生安全许可证的申领审查和颁发管理工作；负责公共场所和生活饮用水从业人员的健康证明审核；组织指导并监督检查有关职业安全培训教育工作；组织指导职业危害申报工作；负责职业危害信息统计工作；参与职业危害事故调查处理和应急救援工作。

（六）贯彻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药品法典、国家和省基本药物目录以及药物政策。贯彻实施国家和省州基本药物采购、配送、使用的政策措施，并对药品、医用器械采购进行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标准。

（七）指导规范全县卫生健康行政执法工作，负责职责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和职业病防治监督。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工作。

（八）负责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的全行业监督管理，贯彻医疗机构医疗服务、技术、医疗质量的政策、规范、标准，实施医疗机构和从业人员执业许可制度、医疗卫生职业道德规范，建立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体系。

(九) 负责拟定计划生育目标管理方案，组织计划生育工作考评。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落实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加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负责计划生育信息统计和综合分析研究工作，依法管理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提高出生人口素质。负责计划生育指标的登记审批工作。拟订全县卫生健康宣传教育工作规划，组织开展全民性宣传教育工作。

(十) 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贯彻落实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协助有关部门加强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等级认定和职称聘任工作。

(十一) 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县农村卫生健康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实施乡村医疗卫生机构的规范化建设。

(十二) 制定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对全县中医药工作实行行业管理，继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加强传统中医药技术的培训，组织开展对中医药资源的开发挖掘、整理和保护工作，加强中医药人才培养，中医师承教育职责。负责中药产业发展相关工作。

(十三) 负责党和国家及省、州领导、重要来宾来县期间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做好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四) 指导和政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五) 负责公众健康权益保障工作，维护患者在就医过程中的基本权益和老年人合法权益。

(十六) 负责局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财务、审计及国有资产监督

管理工作，严格落实国家各项财经管理制度。

（十七）负责全县卫生健康系统信访维稳工作，协调处理卫生健康服务与管理过程中产生的各类矛盾纠纷，负责患者权益维护，保障患者在就医过程中的基本权益。

（十八）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机关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

1、负责局机关综合协调和日常管理工作，拟定及督促落实局机关各项工作制度；负责起草领导重要讲话等综合性文稿；负责重大事项的督查督办和组织重要会议；负责机关文电处理、机要保密、档案管理、安全保卫及后勤保障工作；负责督查落实卫生健康系统和局机关重点工作目标责任制完成情况；负责全系统下属事业单位年度目标责任书完成情况的考核统计工作；负责局机关网络媒体建设工作。

2、组织开展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扶贫、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承担卫生健康科学普及、新闻和信息发布工作。拟订全县卫生健康宣传教育工作规划，组织开展全民性宣传教育工作。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贯彻落实国家、省、州、县各项培训工作，制定县卫生健康系统年度培训计划。负责采集、审核、汇总、上报有关卫生健康信息数据；负责组织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三下乡”工作。

3、在上级党组织的领导下，负责指导全县卫生健康系统党的建设

工作。

（二）财务股

1、负责局机关及下属各单位财务工作的管理、监督和内审，做好系统内部的财务报表的决算和年报编审以及部门预算、国有资产、设备、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等工作；负责全县医用耗材和器械集中统一招标采购管理和大型设备采购审核批复；负责提出医疗服务价格、基本医疗保险费用结算等政策建议；负责卫生健康系统职工工资正常晋升和职务晋升的审核上报工作；负责管理卫生健康系统专项经费，协调县财政、州卫生健康部门及时拨付专项经费，并按照资金的使用要求完成经费的预算、执行、监督工作。

2、负责编制全县卫生健康项目建设总体规划；负责制订卫生健康项目管理工作制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的体系；组织、指导全县卫生健康项目建设的实施，并提供项目管理咨询服务；负责卫生健康项目申报、前期准备和资料收集工作；加强项目建设资金、工程进度、技术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完成并提供项目进展报告和督导报告；协调相关部门进行卫生健康项目工程的竣工验收和评估。

（三）医政股

1、负责医疗卫生机构的发展规划、设置审批、执业登记、变更和注销工作；负责医师执业考试报名和医护人员注册工作；负责医院管理及医疗机构准入；制定实施卫生计生人才发展规划和培训计划，组织医疗卫生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进修工作；负责全县卫生健康系统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和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报名考试工作；负责系统内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聘任、考核工作；指导协调医疗卫生学术团体的工作，组织协调拟定卫生相关规范性文件、技术规范 and 标准；负责医疗广告的审核。调解处理医患纠纷，引导群众及患者合理维护权益；负

责指导医患纠纷第三方调处工作。负责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由县卫生健康局承担的行政审批事项的统一受理、审批和批件、证书的统一发放工作；负责组织、指导、监督、考核“卫生健康窗口”的行政审批工作；负责协调、管理、督办各业务股室对行政审批事项的后台支持工作。

2、全县公共场所卫生、职业卫生、环境卫生、生活饮水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工作的监督管理，承办涉及食品安全方面的有关事项。打击非法行医、非法医疗广告、非法医学鉴定、非法终止妊娠、非法代孕等违法违规行为，综合治理人口性别比。负责县域卫生信息平台管理工作。

3、贯彻执行《药品管理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本系统药品管理制度，确保药品质量安全、有效。负责对药品供应链的监督管理，负责全系统基本药物采购和供应。加强药品管理，对毒、麻、精、放药品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进行监督管理。实行全面质量安全管理，认真落实有关药品质量安全目标。加强党政廉政建设，严格执行药品招标、选标制度。

（四）中医股

负责贯彻执行有关中医药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定并组织实施中医药发展规划；负责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等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中医专业技术人员的考试、考核、资格审查、注册登记；负责中医药师承教育、继续教育和相关人才培训工作；负责中医诊疗设备、中医药物资分配及管理工作；组织、协调、指导中医药学术交流与合作工作；负责协调中药产业发展相关工作。

（五）基层卫生健康与家庭发展股

1、负责拟定全县农村卫生和社区卫生政策、规划、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县基层卫生服务体系和乡村医生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工作；负责国家卫生统计信息网络直报系统的相关数据收集、整理、上报，负责督查居民健康档案的更新和归档工作；负责指导全县健康教育工作。

2、承担人口监测预警工作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组织实施生育政策，督促落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指导基层计划生育基础管理和服务工作；拟订全县计划生育目标管理方案并组织考核、评估；组织全县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可持续发展研究，负责检查、指导、督促、落实家庭计划生育发展规划方面的各项具体工作；负责全系统信息采集、政务专网和全员人口管理系统建设工作。

3、负责贯彻执行有关卫生健康政策和法规；负责卫生健康行政复议和行政案件的应诉工作；督促检查贯彻执行有关法规的重大案件和恶性案件；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出生人口性别比的治理工作；具体负责有关卫生健康政策、法规、规章的解释与咨询工作；负责全县农业非农业再生育指标的审批工作；负责全县病残儿医学鉴定材料审核上报工作；负责受理群众来信来访，及时处理上访事宜；负责卫生健康普法工作，组织宣传卫生健康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六）健康扶贫办

负责制定健康扶贫工作实施方案和具体工作计划，统一协调有关职能股室落实各类健康扶贫政策，明确工作内容，组织实施，及时汇

总和分析各类数据资料；按时按要求完成好健康扶贫工作；运用组织、管理、协调、指挥、监督的职能，积极稳妥地推进健康扶贫工作；负责局机关驻村帮扶和对联系帮扶村的协调、指导工作。

（七）疾病预防与妇幼保健股

1、负责拟定全县妇幼卫生政策、规划、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实施《母婴保健法》配套法规、规章和规范，依法对妇幼保健机构实施监督管理，负责拟订妇幼卫生地方标准；牵头组织预防和减少出生缺陷与先天残疾工作；制定妇幼保健、技术服务和信息系统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传染病、地方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规划；组织对重大传染病、地方病的综合防治；组织实施国家计划免疫工作；承担指导法定传染病疫情信息报告工作；拟订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规划、制度、预案和措施；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准备、监测预警、处置救援、分析评估等卫生应急工作；负责应急救援物资储备和应急演练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其他突发事件实施预防控制和紧急医学救援；负责对重大灾害、恐怖、中毒事件及辐射事故等组织实施紧急医学救援。负责全县职业安全健康监督管理。负责全县卫生应急工作，指导、协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准备、监测预警、处置救援、信息授权发布、总结评估等工作。

2、负责落实指导全县规划免疫及地方病、职业病、传染病、慢性病、精神病防控管理等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组织实施全县妇幼卫生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政策、规划、技术标准和规范，推进服务体系建设，负责优生促进工程和母亲健康工程的组织实施。公共卫生、医疗卫生、

计划生育合监督执法工作，负责全系统依法行政、普法教育、健康教育、环境保护、爱国卫生等工作。

（八）老龄健康办公室

协调和推动有关部门实施老龄事业发展规划；做好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的保障工作；组织开展全县干部保健工作；落实老年人优待政策，开展有利于老年人身心健康的各种活动；指导、督促和检查各镇办的老龄工作。宣传老年法律法规、开展老龄工作先进典型和孝亲敬老先进典型评选活动，教育和引导公民知法、懂法、守法，维护老年人的合法利益。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作业场所职业卫生情况，组织查处职业危害违法违规行为；承担职业卫生安全许可证的申领审查和颁发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并监督检查有关职业安全培训工作；组织指导职业危害申报及信息统计工作；参与职业危害事故调查处理和应急救援工作。

（二）直属事业单位

一、和政县人民医院

（一）和政县人民医院为科级财政全额预算事业单位，主要贯彻执行国家、省、州、县有关法律、法规和发展规划以及卫生行业标准、技术服务规范等，接受县卫健局的行业管理和业务指导。树立“以病人为中心”和“以人为本”的办医理念，强化医疗质量管理，规范医疗服务行为，控制医疗服务费用，为群众提供满意的医疗服务。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施“科技兴院、人才强院”战略，坚持中西医并重，加强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不断提高医疗技术水平。负责县域内基本医疗服务及危重急症病人的抢救，并承担对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的业务技术指导和卫生人员的进修培训。按照县委、县政府的

要求，在县卫健局组织领导下，承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其他突发性事故、灾害的医疗救治工作和重大活动、重要会议期间的医疗保障工作。负责管理医院国有资产，不断拓宽医疗服务领域，优化资源配置，降低医疗成本，提高资源利用率，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承担县卫健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和政县“120”急救中心

和政县“120”急救中心为财政全额预算事业单位，隶属和政县人民医院管理。主要统一指挥全县“120”急救车辆，承担各类突发性事件的现场紧急医疗救援任务。制定全县院前医疗急救工作规范、质量监督控制考核标准及相关管理制度。建立并完善与乡镇医疗机构的急、危、重症伤病员的急救绿色通道。收集、处理和贮存与院前医疗急救有关的急救信息，执行卫生行政部门的统计报告制度，按规定做好急救信息与资料的登记、汇总、统计和报告工作。为重要会议、重大活动及卫生行政部门指派的其他相关任务提供院前医疗急救保障服务。协助公安、消防等应急联动机构对所属人员和社会公众开展急救知识普及宣传和初级急救技能培训。

和政县人民医院事业编制 97 名(含县“120”急救中心编制)。其中：院长 1 名，副院长 3 名，党组书记 1 名，党组副书记 2 名。

二、和政县妇幼保健站

和政县妇幼保健站为科级财政全额预算事业单位，主要掌握本辖区妇女儿童健康状况及影响因素，协助县卫健局制定本辖区妇幼卫生工作的相关政策、技术规范及各项规章制度；受县卫健局委托对本辖区各级各类医疗保障机构开展的妇幼卫生服务进行检查、考核与评价；负责指导和开展本县的妇幼保健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组织实施本辖区母婴保健技术培训，对基层医疗保健机构开展业务指导，并提

供技术支持；本县孕产妇死亡，婴儿及5岁以下儿童死亡、出生缺陷监测、妇幼卫生服务及技术管理等信息的收集、统计、分析、质量控制和汇总上报；开展妇女保健服务，包括青春期保健、婚前和孕前保健、孕产期保健、更年期保健。重点加强心理卫生咨询、营养指导、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生殖道感染、性传播疾病等妇女常见病防治；开展儿童保健服务，包括胎儿期、新生儿期、婴幼儿期、学龄前期及学龄期保健、受县卫健局委托对托幼儿园卫生保健进行管理和业务指导。重点加强儿童早期综合发展、营养与喂养指导、生长发育监测、心理行为咨询、儿童疾病综合管理等儿童保健服务；开展妇幼卫生、生殖健康的应用性科学研究并组织推广适宜技术。承担县卫健局交付的其它任务。和政县妇幼保健站事业编制25名。其中：站长1名，副站长2名。

三、和政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和政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科级财政全额预算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承担全县13个乡镇儿童的计划免疫及预防接种工作，结核病的预防与治疗工作，艾滋病防治工作及流行病学的调查工作。在上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指导下，负责辖区疾病预防控制具体工作的管理与组织落实。负责疾病预防控制、监测检验、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公共卫生从业人员体检和培训、卫生学评价等工作。承担传染病流行、中毒、污染等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和救灾防病等问题的调查处理。组织指导，社区卫生服务和医院开展卫生防病工作，负责培训初级专业技术人员。协助和配合上级业务部门开展应用性科研和其它相关工作。承担县卫健局交付的其它任务。和政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事业编制21名。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2名。

四、和政县卫生学校

和政县卫生学校为财政全额预算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完成上级业务部门下达的各项教学任务，联合办学，培养初级医务人员，完成全县乡村级卫生人员每年的妇幼、预防、医疗的培训任务。承担县卫健局交付的其它任务。和政县卫生学校事业编制 20 名。

四、和政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和政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为财政全额预算事业单位，主要制定全县爱国卫生规划，动员全社会参与爱国卫生活动。统筹协调各有关部门和乡镇加强城乡社区公共卫生管理，组织群众性的公共卫生监督活动，普及宣传卫生知识，进行卫生检查考评及卫生乡村创建活动。协调、督促农村改水、改厕工作。开展全面健康教育。和政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事业编制 4 名。

五、和政县红十字会

和政县红十字会为财政全额预算事业单位，主要执行《中国红十字会章程》，开展救灾备灾工作，兴建和管理救灾备灾设施；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开展救护和救助，根据灾害和事件的具体情况，依法接受国内外组织和个人的捐款，及时向灾区群众和受难者进行救助；组织会员、志愿工作者开展社会服务活动；开展其他人道主义服务工作；开展人道领域内的社区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组织开展群众性初级卫生救护训练；开展卫生救护和防病常识的普及宣传；在易发生意外伤害的行业和城镇开展初级卫生救护培训，组织群众参加意外伤害和自然灾害的现场救护；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的，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依法开展募捐活动；在车站、宾馆、商场等公共场所可设置红十字募捐箱并进行管理。和政县红十字会事业编制 4 名。

六、和政县中医医院

和政县中医医院为科级财政全额预算事业单位，主要贯彻落实卫生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制度，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病人为中心”，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提高医疗服务质量，注重诚信服务，增进医患沟通，构建和谐医患关系，把维护群众利益，保证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优化执业环境作为主要内容。以提高医疗护理质量，降低医药费用，改进服务流程，改善就医环境，方便病人就医，树立“健康第一、患者第一”的思想，为提高全县人民的健康水平服务，为全县人民的身体健康提供中医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在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的领导下，负责并配合做好全县突发事件的医疗救援任务；贯彻执行传染病预防和管理工作的，并做好各种常见病和多发病的诊断治疗工作。

和政县中医医院事业编制 10 名。其中：院长 1 名，副院长 2 名。

七、14 所乡镇卫生院

14 所乡镇卫生院为副科级财政全额预算事业单位，主要承担辖区基本医疗，预防控制，公共卫生管理，卫生计生监督协管，落实妇幼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村卫生室的技术指导和乡村医生的培训。

以个人为中心、家庭为单位、辖区为范畴，开展医疗预防保健服务，建立和完善家庭、个人健康档案；开展社区常见病、多发病的治疗与处理，急症的认证和及时转诊，执行巡诊、出诊制度，定期进行家庭访视；开展多种形式的卫生科学知识普及教育，宣传生理、心理、社会等与健康密切相关的知识，倡导科学的生活方式，提高群众的自我保健能力；认真贯彻《传染病防治法》及其《实施办法》，严格执行计划免疫管理制度，准确、及时地掌握接种对象，督促其按时到指定地点接种，对慢性病人进行家庭治疗与护理；协助开展围产期保健的

宣传指导和新生儿建卡访视及母乳喂养指导工作；按照计划生育工作要求开展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和技术服务；负责辖区的初级卫生保健工作，并按村做好有关资料的收集、整理及归档；对老年慢性、伤残病人进行康复咨询，并指导其进行功能锻炼，伊使其尽早恢复健康；做好爱国卫生、改水改厕等指导工作。

和政县城关镇卫生院事业编制 14 名。其中：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和政县三十里铺镇卫生院事业编制 13 名。其中：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和政县新营乡卫生院事业编制 11 名。其中：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和政县新庄乡中心卫生院事业编制 12 名。其中：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和政县松鸣镇卫生院事业编制 14 名。其中：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和政县三合镇卫生院事业编制 13 名。其中：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和政县马家堡镇中心卫生院事业编制 15 名。其中：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和政县梁家寺中心卫生院事业编制 14 名。其中：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和政县陈家集乡卫生院事业编制 13 名。其中：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和政县罗家集乡卫生院事业编制 13 名。其中：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和政县卜家庄乡卫生院事业编制 13 名。其中：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和政县买家集镇中心卫生院事业编制 15 名。其中：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和政县达浪乡卫生院事业编制 13 名。其中：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和政县关滩沟卫生院事业编制 6 名。

和政县城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事业编制 1 名。

八、附则

本规定由和政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其调整由和政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按规定程序办理。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2024 年部门（单位）收支包括机关预算和直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情况。

2024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13210.74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一）收入预算

2024 年收入预算 13210.74 万元（详见部门预算公开表 1,2）。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972.80 万元，占 98.2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

上年结转收入 237.94 万元，占 1.80%；

其他收入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2024 年支出预算 13210.74 万元（详见部门预算公开表 3）。其中：基本支出 10005.20 万元，占 77.29%；项目支出 2967.60 万元，占 22.93%；上年结转 237.94 万元，占 1.84%。

四、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 12972.80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77 万元、教育支出 82.3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4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640.6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58.59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详见部门（单位）预算公开表 4,5,6,7）：

(一) 基本支出

2024 年基本支出 10005.2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51.9 万元，增长 3.6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9937.4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公用经费支出 67.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 项目支出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 2967.6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928.76 万元，增长 45.5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转移支付项目增加。

经济社会发展项目 0 个。

保障运转经费 0 个。

其他项目 5 个，主要是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2. 计划生育服务项目；3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4. 基本药物补助制度项目；5. 省级有关卫生健康项目。

（三）支出功能分类说明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09.7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1.3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2.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2.3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3.4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78.1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08.4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39.0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65.1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财政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47.9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5.94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基数增加。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2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27 万元，主要原因是同工同酬人员增加。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4.0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4.07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功能科目变动。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77.3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41 万元，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人员减少。机关服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64.1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2.32 万元，主要原因是卫生学校人员减少。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52.1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8.6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综合医院（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065.8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84.6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8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48 万元，主要原因是转移支付项目预算资金减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856.9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0.76 万元，主要原因是乡镇卫生院人员减少。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85.2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6.72 万元，主要原因是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增加。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35.5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5.38 万元，主要原因

是人员工资增加。妇幼保健机构（项）2024年预算数为466.3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2.45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1660.1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485.4万元，主要原因是转移支付项目纳入预算。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142.5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7.21万元，主要原因是县级配套资金预算增加，省级资金纳入预算。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82.3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2.2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7.31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9.69万元，主要原因是核算功能科目变动。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356.7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56.74万元，主要原因是核算功能科目变动。中医药事务（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2024年预算数为8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77.90万元，主要原因是核算功能科目变动且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减少。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2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77万元，主要原因是省级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减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658.5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97.7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五、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培训费、

会议费等情况

（一）“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无变化。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无变化。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无变化。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无变化。

（二）培训费预算情况说明

4. 培训费 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无变化。

（三）会议费预算情况说明

5. 会议费 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无变化。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 67.8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4.5 万元，增加 7.1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工作业务类金纳入该项目预算。

七、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078.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467.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4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35.40 万元。

2024 年，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467.8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45908.18 万元。其中：办公用房 18117.2 平方米，价值 3571.62 万元。预算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43 辆，价值 911.94 万元。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价值 9099.25 万元。2024 年拟采购固定资产约 500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未安排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二）非税收入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涉及非税收入，2024 年计划征收 3 万元。其中：中央（省级）批准设立 1 个，主要是卫生罚没收入，计划征收 3 万元。

（三）重点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1、项目概况：是我国政府针对当前城乡居民存在的主要健康问题，以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疾病患者为重点人群，面向全体居民免费提供的最基本的公共卫生服务。开展服务项目所需资金主要由政府承担，城乡居民可直接受益。

2、立项依据：《关于做好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通知》

3、实施主体：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4、实施周期：1 年

5、实施计划：由和政县卫生健康局牵头依据各医疗卫生单位职能及辖区常住人口数量下达项目任务及项目资金，并按照基本公共卫生

服务规范定期对各医疗卫生单位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考评，并按照考评结果对项目实施进展进行针对性调整。

6、年度预算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95.91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1743.34 万元，财政拨款 52.57 万元。

7、预期总体目标：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 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的工作。通过各级政府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投入，按照“倾斜基层、优化结构、突出重点、提高质量”的原则，重点巩固现有服务项目，进一步扩大服务覆盖面，加强项目宣传和培训，完善服务模式和项目管理方式，提高服务规范程度，提高居民感受度，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

项目名称：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

1、项目概况：是通过政府的财政补助，为广大群众提供基本药物的保障和补助，这一制度的实施旨在解决因药价高昂而导致的用药困难问题，使患者能够获得质量可靠、价格相对较低的基本药物，从而提高大众的用药安全性和健康水平。

2、立项依据：根据《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3〕155 号）和《甘

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申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转移支付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的函》(甘卫财务函〔2023〕496 号)。

3、实施主体：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4、实施周期：1 年

5、实施计划：由和政县卫生健康局牵头依据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及所辖卫生室医疗卫生基本药物制度实施情况，按照辖区常住人口数量及绩效考评结果下达项目资金，定期按照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对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考评，并按照考评结果对项目实施进展进行针对性调整。

6、年度预算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1.05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251.05 万元。

7、预期总体目标：按要求顺利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的服务质量。在县域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稳步推进紧密型医共体综合改革，有效的减轻患者负担，提升群众满意度。进一步凸显和提高基层医疗机构功能定位和服务方向，明确公益性。

(四) 部门管理转移支付情况

2024 年，部门管理转移支付 2950.01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654.02 万元，增长 127.63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纳入预算管理的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增加。

1. 一般性转移支付 2500.53 万元，具体项目有：

- (1)项目 1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 383.06 万元;
- (2)项目 2 基本药物补助制度项目 251.05 万元;
- (3)项目 3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1743.34 万元;
- (4)项目 4 计划生育服务项目 123.08 万元。

2. 专项转移支付 449.48 万元，具体项目有：

- (1)项目 1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 176 万元;
- (2)项目 2 省级有关卫生健康项目 273.48 万元;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未安排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等相关要求，我们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和监督全过程认真开展各项工作。

1.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2023 年度，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原则，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目标 6 个，按规定随年度预算一并公开项目 6 个，公开率为 100%。

2. 绩效运行监控情况。2023 年 7 月，组织开展 1-6 月绩效运行监控项目 6 个，占本部门项目的 100%。截至 7 月底，如期完成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指标值的项目 6 个，完成率为 100%。“双监控”发现存在

的问题和主要原因是：资金支出率较低，项目实施进度缓慢。开展 1-9 月绩效运行监控项目 0 个，占本部门项目的 100%。截至 10 月底，如期完成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指标值的项目 6 个，完成率为 100%。“双监控”发现存在的问题和主要原因是：项目实施进度缓慢。绩效运行监控在部门内部通报整改情况：督促各项目实施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3.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2023 年度，组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共 6 个，其中，部门整体支出 6 个，项目支出 1 个，转移支付项目 5 个，绩效自评覆盖率为 100%。。

4.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根据 2023 年度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等情况，当年盘活财政资金 43.13 万元，2024 年度增加部门预算项目 1 个，增加率 9.09%。

（二）2024 年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2024 年，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5 个。其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围绕部门管理、履职效果、能力建设三个维度，设置二级指标 12 个、三级指标 18 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围绕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维度，设置二级指标 10 个、三级指标 18 个。各项绩效目标内容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符合规定的格式要求。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2、**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4、**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5、**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本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7、**“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2024年2月25日

- 附件：1. 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2. 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表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972.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教育专户核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82.32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4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0878.6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58.59
		二十一、粮油物资事务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972.80	本年支出合计	13210.74
十、上年结转	237.94	三十一、结转下年	
十一、上年结余			
收入总计	13210.74	支出总计	13210.74

表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	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972.80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四、教育专户核算	
.....	
五、事业收入	
.....	
六、上级补助收入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八、经营收入	
.....	
九、其他收入	
.....	
本年收入合计	12972.80
十、上年结转	237.94
.....	
十一、上年结余	
.....	
收入合计	13210.74

表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年结转
**	1	2	3	4
合计	13210.74	10005.20	2967.60	237.94
201	109.77	109.77		
20129	109.77	109.77		
2012906	109.77	109.77		
205	82.32	82.32		
20508	82.32	82.32		
2050803	82.32	82.32		
208	1481.45	1333.49	147.96	
20805	1317.19	1317.19		
2080505	878.13	878.13		
2080506	439.06	439.06		
20826	147.96		147.96	
2082601	147.96		147.96	
20827	16.30	16.30		
2082702	14.07	14.07		
2082701	2.23	2.23		
210	10878.60	7821.02	2819.64	237.94
21001	741.46	741.46		
2100101	577.33	577.33		
2100103	164.13	164.13		
21002	3103.99	2917.99	186.00	
2100202	852.16	852.16		
2100201	2065.83	2065.83		
2100299	186.00		186.00	
21003	3493.86	2713.27	728.93	51.65
2100302	2879.75	2713.27	143.68	22.80
2100399	614.10		585.25	28.85
21004	2797.84	1001.93	1660.15	135.76
2100401	535.57	535.57		

2100403	466.35	466.35		
2100408	1795.91		1660.15	135.76
2100409	0.0015			0.0015
21007	143.08		142.56	0.52
2100717	143.08		142.56	0.52
21011	89.64	89.64		
2101103	82.32	82.32		
2101199	7.31	7.31		
21012	356.74	356.74		
2101201	356.74	356.74		
21017	80.00		80.00	
2101704	80.00		80.00	
21099	72.00		22.00	50.00
2109999	72.00		22.00	50.00
221	658.59	658.59		
22102	658.59	658.59		
2210201	658.59	658.59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本年收入	12972.80	一、本年支出	12972.8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972.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82.32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4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0640.6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58.59
		（二十一）粮油物资事务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2972.80	支 出 总 计	12972.80

表五、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12972.80	12972.80	10005.20	2967.60						
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1567.13	1567.13	744.76	822.37						
和政县中医医院	1239.18	1239.18	1159.18	80.00						
和政县卫生学校	222.16	222.16	222.16	0.00						
和政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744.74	744.74	723.24	21.50						
和政县妇幼保健院	645.62	645.62	628.88	16.74						
和政县人民医院	2988.01	2988.01	2820.01	168.00						
和政县陈家集乡卫生院	399.71	399.71	307.52	92.19						
和政县梁家寺中心卫生院	380.53	380.53	252.07	128.45						
和政县卜家庄乡卫生院	364.70	364.70	277.14	87.56						
和政县新庄乡中心卫生院	445.38	445.38	295.08	150.31						
和政县松鸣镇卫生院	355.61	355.61	229.27	126.34						
和政县达浪乡卫生院	446.88	446.88	331.61	115.27						
和政县新营乡卫生院	412.85	412.85	281.91	130.94						
和政县罗家集乡卫生院	331.15	331.15	225.80	105.36						
和政县三十里铺镇卫生院	435.95	435.95	251.99	183.96						
和政县买家集镇中心卫生院	385.56	385.56	285.38	100.17						
和政县城关镇卫生院	692.96	692.96	293.98	398.98						
和政县三合镇卫生院	473.97	473.97	356.04	117.93						
和政县马家堡镇中心卫生院	337.32	337.32	222.04	115.28						
和政县关滩沟卫生院	103.41	103.41	97.14	6.26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2972.80	10005.20	2967.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77	109.77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09.77	109.77	
2012906	工会事务	109.77	109.77	
205	教育支出	82.32	82.32	
20508	进修及培训	82.32	82.32	
2050803	培训支出	82.32	82.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45	1333.49	147.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7.19	1317.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8.13	878.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9.06	439.06	
20826	财政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47.96		147.96
2082601	财政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47.96		147.96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6.30	16.3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4.07	14.07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23	2.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40.66	7821.02	2819.6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741.46	741.46	
2100101	行政运行	577.33	577.33	
2100103	机关服务	164.13	164.13	
21002	公立医院	3103.99	2917.99	186.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852.16	852.16	
2100201	综合医院	2065.83	2065.83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86.00		186.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442.20	2713.27	728.9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856.95	2713.27	143.6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85.25	0.00	585.25
21004	公共卫生	2662.08	1001.93	1660.15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35.57	535.57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66.35	466.3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660.15		1660.1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42.56		142.56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42.56		142.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64	89.6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32	82.3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31	7.31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56.74	356.74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56.74	356.74	
21017	中医药事务	80.00		8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80.00		8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2.00		22.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2.00		2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8.59	658.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8.59	658.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8.59	658.59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0005.20	9937.40	67.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11.85	9511.85	
30101	基本工资	3033.52	3033.52	
30102	津贴补贴	3318.32	3318.32	
30103	奖金	721.55	721.5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8.13	878.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9.06	439.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6.74	356.7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2.32	82.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61	23.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8.59	658.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3.34	425.54	67.80
30201	办公费	18.10		18.10
30204	手续费	0.06		0.06
30205	水费	1.04		1.04
30206	电费	7.80		7.80
30207	邮电费	4.45		4.45
30211	差旅费	14.60		14.60
30213	维修(护)费	0.95		0.95
30216	培训费	82.32	82.32	
30226	劳务费	88.14	88.14	
30228	工会经费	109.77	109.77	
30229	福利费	137.21	137.2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		3.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0	8.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0		17.00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	1	2	3	4	5	6	7
总计							

备注：我部门本年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表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总计	67.80	67.80	
1	[30201]办公费	18.10	18.10	
2	[30202]印刷费			
3	[30203]手续费	0.06	0.06	
3	[30205]水费	1.04	1.04	
4	[30206]电费	7.80	7.80	
5	[30207]邮电费	4.45	4.45	
6	[30208]取暖费			
7	[30209]物业管理费			
8	[30211]差旅费	14.60	14.60	
9	[30213]维修(护)费	0.95	0.95	
10	[30215]会议费			
11	[30218]专用材料费			
12	[30229]福利费			
1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	3.80	
1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0	17.00	
15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	

表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	1
总计	

备注：我部门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十一、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	1	2	3	4
总计	2950.01	2950.01		
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607.48	607.48		
和政县人民医院	168.00	168.00		
和政县中医医院	80.00	80.00		
和政县妇幼保健院	4.50	4.50		
和政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71.58	71.58		
和政县梁家寺乡卫生院	141.96	141.96		
和政县新庄乡卫生院	150.31	150.31		
和政县松鸣镇卫生院	154.19	154.19		
和政县达浪乡卫生院	148.76	148.76		
和政县买家集镇卫生院	116.67	116.67		
和政县马家堡镇卫生院	115.28	115.28		
和政县陈家集镇卫生院	93.53	93.53		
和政县卜家庄乡卫生院	93.22	93.22		
和政县新营镇卫生院	136.29	136.29		
和政县罗家集镇卫生院	130.90	130.90		
和政县三十里铺镇卫生院	201.93	201.93		
和政县城关镇卫生院	411.21	411.21		
和政县三合镇卫生院	117.93	117.93		
和政县关滩沟卫生院	6.26	6.26		

表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	1
总计	

备注：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总体目标	目标 1: 100%完成全年预期基支出, 全面开展面向群众的健康教育和健康科普宣传; 目标 2: 进一步提高了全县人民群众的健康素养水平; 目标 3: 大力创建各类健康场所, 深入实施健康促进行动, 全年控制烟草流行干预。				
预算情况(万元)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	按来源类型分	预算金额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9937.40	当年财政拨款	12972.80
		公用经费	67.80	上年结转资金	237.94
		合计	10005.20	其他资金	
	项目支出		3205.54	收入预算合计	13210.74
支出预算合计				13210.74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专项经费支出安排合理性		合理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人员管理	人员编制合规性		合规
			人事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清查情况		有
	部门工作管理	工作监督检查		及时	
		直属单位评价		优秀	
	部门履职	任务 1	专项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95%
			资金拨付及时率率		100%
		任务 2	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服务质量	100%	
	能力建设	满意度	满意度	受益者满意度	95%以上
		任务 1		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逐步提高
				提高特定人群生活质量	逐步改善
		任务 2		规范管理	逐步提高
				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逐步健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172001	实施单位	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3.0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2.56		
	上年结转资金	0.5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目标 1: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力。</p> <p>目标 2: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14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49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一级、二级、三级人数	0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95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460 元/人/月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590 元/人/月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发放标准	三级: 260 元/人/月 二级: 390 元/人/月 一级: 520 元/人/月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	80 元/人/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助对象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172001	实施单位	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1.05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50.85			
	上年结转资金	0.20			
	其他资金				
总 体 目 标	目标 1: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				
	目标 2: 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目标 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				
	目标 4: 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实际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资产管理	资产使用合规性		合规
		决策管理	决策合理性		合理
		目标管理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合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		100%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占比		100%
		质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达到基本 标准及以上的比例		较上年度有提高
		时效指标	中长期		中长期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医收入		不断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卫生服务能力水平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基本药物补助制度满意度		100%
			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172001	实施单位	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9.05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480.40			
	上年结转资金	28.6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 1: 支持县级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 目标 2: 完善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提高县域就诊率。县域内 30% 以上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达到服务能力基本标准; 目标 3: 建立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目标 4: 高质量发展公立医院改革项目, 形成以健康为中心的医疗卫生服务模式, 公立医院精细化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群众和医务人员获得感和满意度明显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成本指标		投入管理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资产管理	资产使用合规性	合规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其他片区脱贫县县医院数量	1 所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达到服务能力基本标准的比例	100%	
			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公立医院医疗收入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全科医生特设岗位计划招聘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较上年降低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数占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总人次数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公立医院每门急诊人次平均收费水平增长比例	较上年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患者满意度	较上一年提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有关卫生健康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172001	实施单位	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1.6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50.68			
	上年结转资金	0.9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 1: 改革乡村医生服务模式和激励机制, 落实和完善乡村医生补偿、养老和培养培训政策, 加强医疗卫生服务监管, 稳定和优化乡村医生队伍, 全面提升村级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目标 2: 为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 县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得到提升。				
	目标 3: 落实离岗村医养老待遇, 稳定乡村医生队伍。				
	目标 4: 建设省级中医特色优势专科, 建立旗舰中医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岗村医	=240 人	
			培养村医	=122 人	
			村医发放省级定额补助标准	400 元/人/月	
			取消药品加成补偿标准	3 元/人	
			取消药品加成补助人数	≥19.49 万人	
			省级中医特色专科	=1	
			旗舰中医馆	=1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村医省级定额补助发放到位率	=100%	
			工作考核合格率	≥80%	
			县级公立医院基本药物价格	有所降低	
			时效指标	村医定额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发放
				补助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卫生室服务能力	逐步提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逐步提升	
村医队伍稳定性			稳定		
村医服务能力			逐步提升		
群众用药经济负担			有所降低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	进一步缓解
			县级公立医院服务能力	进一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85%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172001	实施单位	和政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95.9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60.15		
	上年结转资金	135.7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目标 2: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 有效控制疾病流行, 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 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 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的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95%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12180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3068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70%
			地方病核心指标监测率	≥50%
			职业健康核心指标监测县区覆盖率	≥50%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54%
			2 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54%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54%
	中国成人烟草流行调查应答率	≥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